**中标供应商公告内容**

项目名称：云和县2025年松材线虫病注干剂采购及注药服务（标二）

|  |  |  |  |
| --- | --- | --- | --- |
| 中标供应商名称 | 浙江佳源农林科技有限公司 | 供应商负责人 | 胡剑锋 |
| 供应商地址 | 浙江省湖州市德清县曲园北路1233号 | | |
| 中标标的 | | | |
| 产品名称 | 规格型号 | 数量 | 单价 |
| 松亮（2%甲维盐微乳剂） | 50毫升\*200瓶/箱 | 40000 | 7.5 |
| 合计 |  |  |  |
| 中标金额合计: 300000.00元 | | |  |
| 服务要求：  1、服务范围：本项目服务范围为采购人指定区域的松林。  （1）松类古树大树及周边松树，针对全县挂牌古松树进行生长情况进行摸排，在此基础上对古松树（在2023-2024年度已注射过免疫药剂的松树除外）进行全覆盖打孔注药，对古松树周边100米范围的松树酌情进行打孔注药保护。同时对散布于各乡镇的松类风水树、大树进行打孔注药保护。  （2）其他区域，其他亟需开展打孔注药综合防治的区域。  2、服务要求：中标人必须按时完成注药工作。应派专业技术人员负责注药工作，并提供注药设备及附属材料，打孔钻头孔径0.65厘米。注药所用的专用机器设备等均由中标人免费提供。  3、中标人需建立档案。中标供应商在施工过程中须对所有注干松树进行定位、钉牌，并将包括钉牌信息（必须包含有厂商、注药年份、编号等可识别信息）、定位信息、单株注药数量上传接入数字森防平台，作为后续验收及留档所用，上传平台的注药瓶数不得少于实际注药瓶数的90%。实施注药时量取注药树木的胸径，依据胸径大小科学配备药剂使用数量，避免过度用药，具体根据实际情况而定。注药1周内，逐一检查注药质量，回收药瓶、封闭注药孔，发现有渗漏、注药受阻等不符质量要求的，要重新注药。  4、中标人要对现场操作过程进行详尽的记录，包括树木所处地点、地理位置、标号、胸径、株高、生长情况、注药量等，采购方将对记录情况不定期进行抽查，达到准确要求后形成最终核算的依据。  ▲5、中标人负责本次所有松材线虫病注杆剂的施工及善后工作，并保证注射后2年内松树成活率达到99%以上。  6、中标人需为本项目配备足够的人员进行药物注射，作业期间，所有的安全责任及赔偿均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7、注药时须钉牌、定位、拍照，注药后应回收药瓶。注药技术标准需符合《浙江省打孔注药防治松材线虫病实施方案（2022版）》。  8、为减少古松树、大松树钻孔数，可以采用大瓶装药剂，如甲氨基阿维菌素有效成分2.0克/瓶或阿维菌素有效成分5.0克/瓶注干剂，按2瓶计算价格。  注药完成时间：2024年11月-2025年2月28日前。 | | | |

注：1、供应商应根据其投标情况填写该表，并保证其与投标文件内容的一致性、正确性和真实性；

2、填写该表不代表供应商已具有中标人资格。本表只作为中标结果公告内容的一部分，进行公告使用；

3、本表内容涉及较多，供应商可以适当增减表格行数，以保证表格内容的完整；

4、评审结果排名第一的供应商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该表格及项目投标文件电子文档刻录成光盘或将电子文档提交给采购中心的项目负责人。未按时提交规定内容造成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如涉及供应商的商业秘密等法律法规规定可以不予公告的情形，供应商应另附书面说明，如未事前书面说明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